

内江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内物协[2023] 第1号

内江市物业管理协会 关于开展2022年疫情防控优秀企业、优秀 项目和先进个人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2022年9月8日内江市疫情爆发，我市面临疫情防控以来最为严峻的挑战，全市的静默管理更是给我们物业行业带来了非常严峻的考验，但我们全市物业人齐心协力，克服困难，无畏病毒的凶猛，第一时间投身到疫情防控工作中，并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作出了重大贡献。为弘扬先进、树立典型、鼓舞士气，充分发挥行业先进典型的引领作用，经协会研究决定，拟定开展2022年疫情防控优秀企业、优秀项目和先进个人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项目

- 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优秀企业
- 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优秀项目
- 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先进个人

二、申报条件

- 申报企业、项目及个人未有信用不良记录；

(二) 申报企业、项目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要求实施疫情防控措施(需提供证明材料,包括值班记录、操作图片等);

(三) 在防疫消杀、人员排查、物资保障、应急处置、后勤服务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(需提供相应工作照片);在疫情防控期间,捐款捐物(需提供证明材料);在对抗疫情过程中有突出的事迹,获得政府部门、街道、社区表扬(需提供证明资料,表扬文件、赠送锦旗等);

(四) 每家会员单位仅限申报1个优秀企业、1个优秀项目、1个先进个人。

三、申报资料

(一) 纸质申请表(经公司盖章后,提交协会秘书处)。

(二) 事迹工作照片、捐赠证书等证明材料压缩打包后发送协会邮箱:690284419@qq.com,邮件命名为:抗疫先进申报+单位名称+项目名称或个人姓名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(一) 申报。2023年1月15日前,参加评选的会员单位自愿申报,优秀个人由所在单位推荐,填写对应申报材料,报送协会秘书处。

(二) 审核。2023年1月20日前,经协会评审认定后,由协会通报表扬,颁发荣誉证书,并将相关材料纳入协会档案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(一) 本次评选活动旨在激发和弘扬疫情防控工作中行业的正能量，请各会员单位高度重视，符合条件的会员单位积极申报。

(二) 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若发现申报材料不实，取消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。

(三) 本次评选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(四) 联系方式

协会秘书处联系人：王川 联系电话：13158587807

附件：

- 1、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优秀企业申报表
- 2、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优秀项目申报表
- 3、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先进个人申报表



附件 1:

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优秀企业申报表

申报企业名称			
企业对接人		联系电话	
单位地址			
在管项目数量 (个)		在管项目面积 (万平方米)	
抗疫先进事迹 申报材料	(不少于 500 字, 可另附页)		
申报企业意见 (盖章):			
年 月 日			
内江市物业管理协会意见 (盖章):			
年 月 日			

附件 2:

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优秀项目申报表

项目名称					
项目联系人		联系电话			
项目地址					
户数 (户)		项目面积 (万平方米)		入住率 (%)	
抗疫先进事迹 申报材料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不少于 300 字, 可另附页)</p>				
申报企业意见 (盖章):					
年 月 日					
内江市物业管理协会意见 (盖章):					
年 月 日					

附件 3:

内江市物业服务行业疫情防控先进个人申报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	文化程度	
工作职务			联系方式		
个人简历					
抗疫先进事迹 申报材料	(300 字左右, 可另附页)				
申报企业意见 (盖章):					
年 月 日					
内江市物业管理协会意见 (盖章):					
年 月 日					